

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数字化医用 X 射
线摄影系统采购项目
(电子标)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YC-20221031003

采 购 单 位：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代 理 机 构：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2
第五章	投标报价.....	17
第六章	开标.....	18
第七章	评标、定标.....	19
第八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22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授予.....	26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通用合同条款.....	27
第十一章	提供的格式文件：附件及附表.....	31
第十二章	配置清单及技术参数.....	58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的委托，就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采购项目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投标方式，欢迎符合相关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概况：

- 1、采购编号：YC-20221031003
- 2、项目名称：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采购项目
- 3、采购单位：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 4、资金来源：自筹
- 5、采购内容：详见采购目录

采购设备目录：

设备名称	采购预算	交货时间	质量层次	采购数量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350 万元	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国产或进口	1 套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供应商必须满足投标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应包含：医疗器械的生产（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
- 2、投标设备在国内销售没有不良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 3、供应商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医疗设备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
- 5、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 6、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代理商（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
- 8、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或资信证明，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 9、供应商必须满足对投标资格的其他要求。

10、实质响应采购文件提出的关键技术参数等要求。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1日00:00分至2022年11月8日23:59分前到《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企业身份验证并下载采购文件。

2、请投标人注意：

2.1 企业主体信息注册登记：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右上角“注册”按钮进行注册。

2.2 办理数字证书：登录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www.9611111.com “下载中心”栏下载《HN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登记申请表》填写并盖章后，携带相关手续办理华测 CA。已经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用户必须升级证书或者重新办理，服务电话：0372-5116081 0371-9611111。

2.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内，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录系统，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

3、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2年11月24日上午09时00分，开标地点为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集中开标大厅6室。

3.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进入新版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录系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点击“确认并签名”，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电子签名，是指数据在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第十四条“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可以认定，用户使用 CA 数字认证，具有与手写签名相同的法律效应。

四、采购公告发布地址：

本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五、注意事项

1、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心网站，本次采购项目如有变更或延期，供应商需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录系统，直接下载补充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2、开标后由采购人代表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应自负风险费用；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进一步追究其责任。

3、本项目为网上电子交易方式，不再要求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

投标人请查看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全面启用网上不见面开标交易的通知”。本次采购原则上不再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如有自愿加密的，其投标文件的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为保证开标工作顺利进行，投标人需在开标阶段、在管理员下达解密指令后的指定时限内，完成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如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指定时限内没有解密成功的，其投标将不能被接受，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解密完成后，投标人的报价将在系统界面上显示。

六、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13803720184

地 址：安阳市北关区安漳大道与东风路交叉口

代理机构：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任瑞芳

联系方式：18837236160

地 址：安阳市文峰区检察院西 200 米路南

行政监督部门：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科

联系方式：0372-5965653

监督部门代码：11410500MBOW815835

联 系 人：李女士

地 址：安阳市文峰区光明路中段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13803720184 地 址：安阳市北关区安漳大道与东风路交叉口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任瑞芳 联系方式：18837236160 地 址：安阳市文峰区检察院西 200 米路南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投 标 有 效 期	开标后 90 天内有效。
6	采购文件	本次采购项目取消现场报名，凡符合上述要求的供应商请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 00:00 分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 23:59 分前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ggzy.anyang.gov.cn），完成用户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
7	合格供应商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应包含：医疗器械的生产（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 2、投标设备在国内（国外）销售没有不良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3、供应商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 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

		<p>下的医疗设备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p> <p>6、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p> <p>7、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代理商（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p> <p>8、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p> <p>9、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或资信证明，以出具的时间为准）。</p> <p>10、<u>供应商必须满足投标资格的其他要求。</u></p> <p>11、实质响应采购文件提出的关键技术参数等要求。</p> <p>12、本项目<u>不接受联合体</u>投标。</p>
8	投标承诺函 （替代投标保证金）	<p>以投承诺函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p> <p>供应商应按附件格式进行投标承诺、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p>
9	投标文件 组成	网上投标系统电子投标文件应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完毕，否则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10	投标文件 制作	<p>1、（每标段）电子投标文件中必须在首页提供目录及在目录中体现对应的页码。</p> <p>2、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最下方逐页标注页码。</p>
11	投标截止 时间	同开标时间
12	开标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 9：00
13	开标地点	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集中开标大厅 6 室
14	评标方法	见本文件第八章要求
15	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16	交货地点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
17	免费质保期	一年
18	合同签订时 间和地点	根据采购人要求
19	代理服务费	<p>1、代理费金额：42500 元；</p> <p>2、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p>
20	特别说明	<p>1、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代表应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p> <p>2、供应商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提交，确保完整。</p>

		<p>3、 采购文件中所有关于进口产品需要提供制造商资料和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描述均可定义为：制造商或国内一级代理商（国内无一级代理商的，区域代理商视为一级代理商）。</p> <p>4、 因系统使用环境不合格造成的无法投标，供应商自负风险。</p> <p>5、 未办理数字证书的用户，不得通过其他途径获取采购文件参与投标，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6、 投标产品若是进口产品，中标后需随货提供该产品纸质版报关单，若是法检产品则需另外提供该产品纸质版商品检验检疫证明。</p> <p>7、 中标后需提供所投设备说明书纸质版和电子版。</p> <p>8、 所投产品生产日期不得早于 2 年（以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算）。</p>
21	<p>电子投标文件网上上传说明</p>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第二条“本法所称电子签名，是指数据在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第十四条“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可以认定，用户使用 CA 数字认证，具有与手写签名相同的法律效应。</p> <p>2、网上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除制造商盖章或授权商盖章的内容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证件应显示盖章的内容为扫描件上传），供应商无需逐页盖章或签字。</p> <p>3、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资格证明文件部分包括：</p> <p>（1）法人授权委托书；</p> <p>（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相关资格证件及证明材料；</p> <p>（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技术响应文件部分为：投标文件正本。</p> <p>4、友情提示：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会产生回执文件，请投标人确认上传情况。</p>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法律依据和招标目的

1.1 参照招标委托人的委托范围,制定本须知。

1.2 招标采购是规范医疗机构的采购行为,医疗设备通过合法有序的竞争进入医疗机构,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证产品质量,确保价格合理的重要举措。

1.3 招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2、资金来源、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1 本采购文件所述产品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2 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人：见前附表。

2.3 本采购文件的代理机构：见前附表。

3. 电子标流程：

3.1 企业主体信息注册登记：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右上角“注册”按钮进行注册。

3.2 办理数字证书：登录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www.9611111.com “下载中心”栏下载《HN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登记申请表》填写并盖章后，携带相关手续办理华测 CA。已经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用户必须升级证书或者重新办理，服务电话：0372-5116081 0371-9611111。

3.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内，登陆《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投标用户入口】登录系统，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

二、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

1.2 供应商：指购买了本采购文件，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与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企业。

1.3 供应商代表：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

1.4 中标人：经过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序最高的为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由采购人确定为中标人。

1.5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业专家 4 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经济（商务）、技术等方面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 需方：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需方。

1.7 供方：在投标阶段称为供应商，在中标以后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供方。

1.8 日期：为日历天（天）

1.9 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或“书面材料”，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资料。

1.10 投标货币：无论产品来源，投标报价均为人民币报价。

1.11 投标报价单位：元。

三、合格的供应商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应包含：医疗器械的生产（制造商）或销售（代理商）。

2、投标设备在国内销售没有不良记录、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

3、供应商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须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医疗设备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

5、投标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等相关标准，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6、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代理商（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

8、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9、供应商必须满足对投标资格的其他要求。

10、实质响应采购文件提出的关键技术参数等要求。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简介

1. 采购人名称：见前附表。

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内容：医疗设备。

5. 货物名称：详见采购目录。

6. 技术参数和技术要求：详见技术分册。

7. 交货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

五、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全部内容和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澄清的书面材料。

六、采购文件的补充、修改

本次采购项目如有补充或修改，供应商均可在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直接下载招标补充文件，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心网站，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七、采购文件的澄清

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商务或技术要求如有疑问，可上传至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 供应商均可在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直接下载疑问答复，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心网站，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八、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8.1 按照豫财购（2019）4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按附件格式进行投标承诺，违背承诺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违约责任。

8.2 未提供投标承诺函的为无效投标

8.3 投标人的投标承诺函包含投标人承诺的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8.4 承诺事项

8.4.1、投标人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项目的投标；

8.4.2、投标人在招标采购活动中应提供真实、准确、有效、合法的材料，不提供虚假材料；

8.4.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应撤回投标文件；

8.4.4、不应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或恶意串通。

8.4.5、中标后除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投标人应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4.6、投标人应遵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8.4.7、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时缴纳中标服务费。

8.5 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投标人如违背上述承诺事项，应无条件接受以下责任追究：

8.5.1 法定责任：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招标人及他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5.2 违约责任：

8.5.2.1 已中标的，中标（成交）无效；

8.5.2.2 支付招标人违约标的预算金额 2%的违约金；

8.5.2.3 中标后未缴中标服务费的，作为违约及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在履行承诺前，代理机构将视该单位为失信企业、不予办理其后相关业务。

九、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开始计算 90 天。若遇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答复表示同意，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此时供应商不能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供应商若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则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明确答复，此时供应商被视为自动退出投标，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

十、腐败和欺诈行为

1. 腐败和欺诈行为是指：

1.1 相互串通投标，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利益；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

1.2 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以行贿的手段牟取中标；

1.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1.4 备案资料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关于资格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有虚假内容，弄虚作假的；

1.5 提供虚假技术参数骗取中标；

1.6 中标后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供货。

2. 核实后认定某供应商在投标竞争或实施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除拒绝其投标、中标外，并对供应商做如下处理：

2.1 取消其投标资格 1-2 年；

2.2 向招标人通报投标人违规情况；

2.3 因投标人违约而给招标人造成不良后果者，投标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其他

1. 投标过程中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2. 中标服务费参照相关文件规定收取。

3. 对未中标企业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详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逐项填写齐全并提交全部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晰、内容详实、表达准确。投标文件应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对采购文件的商务疑问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对技术要求的疑问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一、投标的语言

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任何文件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相关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使用文字准确规范，内容清晰一致，供应商可以提交使用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内容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或矛盾时，应以中文资料为准，并承担一切责任。

投标文件中度量衡应采用国家法定单位制（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电子投标文件）

1. 供应商为国内制造商投标须提供：

- | | |
|--|-----------------|
| 1.1 投标报价表 | （格式见附件 12-A） |
| 1.2 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明细表 | （格式见附件 13） |
| 1.3 专机专用耗材报价表 | （格式见附件 14） |
| 1.4 投标函 | （格式见附件 2） |
| 1.5 投标承诺函 | （格式见附件 3） |
| 1.6 法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见附件 4） |
| 1.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格式见附件 8） |
| 1.8 供应商承诺书 | （格式见附件 9） |
| 1.9 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 | （格式见附件 6 或附件 7） |
| （由制造商根据所投产品的生产地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 |
| 1.10 供应商合法资格及资质证明文件 | |
| 1.10.1 供应商简介 | （格式自行提供） |
| 1.10.2 供应商营业执照 | |
| 1.10.3 供应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
| 1.10.4 本项目中所投产品的完整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表、附页 | |
| 1.11 投标产品制造商需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

- 1.12 所投产品（同型号）近两年来的销售业绩（格式见附件 10）
（包括销售年份、客户名称、型号规格、运行状况及客户联系方式）
- 1.13 附销售情况表中销售合同（格式见附件 11）
（合同中供货方可为不同销售商，不得对合同进行涂抹或修改。）
- 1.14 商务条款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5）
- 1.15 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6）
（此证明文件需制造商提供）
- 1.16 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7）
- 1.17 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书（格式见附件 18）
- 1.18 优惠承诺及报价（格式见附件 19）
- 1.19 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格式自行提供）
- 1.19.1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
- 1.19.2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配备
- 1.20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0 或附件 21）
（由制造商根据所投产品的生产地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 1.21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及投标文件配置清单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22）
- 1.22 投标产品质量及技术证明文件，须提供所投产品（除国产一类医疗器械外）所在系列的注册检验报告，且具有满足技术分册中技术参数条款的内容。（格式见附件 23）
（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对满足技术分册中技术参数条款的内容做出明显标注）
- 1.23 产品技术规格说明书及有关技术资料。
- 1.24 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说明情况的有效文件（格式自行提供）
- 1.25 要求供应商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2. 供应商为经营企业投标须提供：

- 2.1 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12-A）
- 2.2 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13）
- 2.3 专机专用耗材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14）
- 2.4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
- 2.5 投标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3）
- 必须同时提供供应商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并保证汇款账户与供应商基本账户信息保持一致。
- 2.6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 2.7 产品授权书（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格式见附件 5）
（供应商根据所投产品的来源，提供相关产品授权的证明文件（2.7.1 或 2.7.2）。）
- 2.7.1 若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国内企业，下面两种方式的授权均有效：
- 2.7.1.1 国内制造商直接对本次项目供应商出具《产品授权书》；
- 2.7.1.2 国内制造商授权区域代理商，由区域代理商对本次项目供应商出具《产品授权书》；
- 2.7.2 若所投产品为原装进口产品，制造商为国外制造商，下面两种方式的授权均有效：
- 2.7.2.1 国外制造商直接对本次项目供应商出具《产品授权书》；
- 2.7.2.2 国外制造商授权国内一级代理商（国内无一级代理商的，区域代理商视为一级代理商），由国内一级代理商（国内无一级代理商的，区域代理商视为一级代理商）对本次项目供应商出具《产品授权书》；
- 2.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8）
- 2.9 供应商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9）
- 2.10 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格式见附件 6 或附件 7）
（由制造商根据所投产品的生产地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 2.11 供应商合法资格及资质证明文件
- 2.11.1 供应商简介（格式自行提供）
- 2.11.2 供应商营业执照
- 2.11.3 供应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须有此次投标产品的经营范围许可）
- 2.11.4 制造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装进口产品须提供国内一级代理商（或区域代理商）的营业执照]
- 2.11.5 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原装进口产品须提供国内一级代理商（或区域代理商）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2.11.6 本项目中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表、附页
（原装进口产品须提供“进”字号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及附表、附页）
- 2.12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格式自行提供）
- 2.13 所投产品（同型号）近两年来的销售业绩（格式见附件 10）
（包括销售年份、客户名称、型号规格、运行状况及客户联系方式）
- 2.14 附销售情况表中销售合同（格式见附件 11）

(合同中供货方可为不同销售商, 不得对合同进行涂抹或修改。)

2.15 商务条款承诺函 (格式见附件 15)

2.16 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16)

(此证明文件需制造商提供)

2.17 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17)

2.18 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书 (格式见附件 18)

2.19 优惠承诺及报价 (格式见附件 19)

2.20 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格式自行提供)

2.20.1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方案

2.20.2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配备

2.21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20 或附件 21)

(由制造商根据所投产品的生产地提供相应的承诺书)

2.22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及投标文件配置清单报价表 (格式见附件 22)

2.23 投标产品质量及技术证明文件, 须提供所投产品(除国产一类医疗器械外)所在系列的注册检验报告, 且具有满足技术分册中技术参数条款的内容。 (格式见附件 23)

2.24 产品技术规格说明书及有关技术资料。

2.25 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说明情况的有效文件 (格式自行提供)

2.26 要求供应商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 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或资信证明, 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投标企业可以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以投标企业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企业不得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改和补充。

四、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和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1 电子投标文件中必须在首页提供目录及在目录中体现对应的页码。

1.2 电子投标文件除封面外必须在最下方逐页标注页码, 按照流水顺序填写, 内容必须清晰可认。

2、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2.1 进入网上投标系统系统后, 选择要投标的项目(和标段), 上传投标文件即可。

注意: 开标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上传投标文件, 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如已过开标截止时间, 则不能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未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2.2 上传投标文件后填写开标一览表。

2.3 如果有多个标段, 则每个标段都需要分别上传投标文件和开标一览表。

五、投标的截止

开标时间即为投标截止时间。

如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按流标处理。

六、投标文件的撤回

1.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补充或撤回；
2. 投标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第五章 投标报价

一、格式

1. 按附件 12-A 格式填报《投标报价表》。

二、要求

1. 投标报价由供应商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合理自主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报价或超出采购预算价）。

2. 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不接受供应商两种及两种以上任何具有选择性的报价；

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4. 投标总报价为投标产品设备价、包装运输、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设备安装、设备调试、设备调试检验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设备验收合格等费用之和；并包含投标文件中响应采购文件《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中投标规格性能的响应条款（招标技术参数中明确注明是选配件的参数及配置除外）。

5. 投标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计算或者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本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 投标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应一致。

7.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不得随意更改；

8. 报价币种：人民币。

第六章 开标

一、开标

1.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二、开标程序

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并介绍参加会议的有关单位、人员；简要介绍本次招标概况；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开启电子投标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投标报价等；招标代理机构当场登记唱标情况。开标在监督部门代表监督下进行。

三、开标要求

1. 投标人需在开标前打开采购公告所述网上电子交易系统，凭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用户入口的“医疗采购”系统，并进入本项目相匹配的网上开标室。

2. 本项目为网上电子交易方式，不再要求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

投标人请查看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全面启用网上不见面开标交易的通知”。本次采购原则上不再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如有自愿加密的，其投标文件的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为保证开标工作顺利进行，投标人需在开标阶段、在管理员下达解密指令后的指定时限内，完成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如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指定时限内没有解密成功的，其投标将不能被接受，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解密完成后，投标人的报价将在系统界面上显示。

3. 鉴于网上电子交易方式的特点，管理员将根据系统情况下达解密指令。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否则，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将不予开标。

第七章 评标、定标

一、评标

1. 评标组织

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在招标监督机构的监督下进行。

1.2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业专家 4 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经济（商务）、技术等方面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标纪律

2.1 评审专家应本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

2.2 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有关部门监督。

2.3 评标过程中，严禁评审专家私自接触供应商。

2.4 评标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进行。

2.5 评标期间，评审专家的通讯工具全部关闭并集中保管，否则取消其评审资格。

2.6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应独立进行评审，不得发表具有倾向性或排斥性的意见。

2.7 所有接触评标过程的人员，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供应商或与工作无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一切后果自负。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的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采购文件，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采购项目的内容；
- (2) 采购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3.1.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并满足 3 家的供应商将进入评标环节。

3.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3.2.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2.2 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 3.2.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3.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3.2.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3.2.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2.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3.2.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2.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3 在评审过程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相互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评标委员会成员信息；
- 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中标提供方便；
- 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4 质疑

3.4.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提出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要求进行答疑和澄清。

3.4.2 答疑或者澄清的书面材料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其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并将澄清等内容作为附件上传至系统中。

3.4.3 供应商的澄清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4.4 评审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时刻关注电子开标室并保持通讯畅通。如因通讯不畅导致投标人无法及时澄清而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等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5 评审专家打分

3.5.1 评标委员会将对供应商的符合性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5.2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3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

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4 评标委员会所有专家的分值相加并得出供应商的平均分即供应商得分。

3.5.5 按照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

3.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1-3 名 中标候选人。

3.7 提交评标报告

3.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定标

1、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三、评标保密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凡属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应当保密。

第八章 详细评标标准和办法

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制订本次招标评标标准和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正、公平、诚信、择优”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2. 按照采购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
3. 推荐中标人候选人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为中标候选人。
4. 确保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的原则。
5. 综合得分相等时，按投标价格从低到高排序。

二、评标因素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因素

本项目允许同一个供应商投多个标段。（按照实际项目需求选择）

三、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详细评审标准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价，（分标段）进行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四、评标程序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并满足 3 家的供应商将进入评标环节。

第二阶段：有效投标人数量满足三家，按照本章节第三项“评标办法”及第六项“详细评审方法及原则”的要求进行详细评审。

第三阶段：按照投标人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第四阶段：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第五阶段：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拟中标人。

五、对投标人及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1. 资格性审查。

1.1 依据法规政策和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代表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照本采购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

2. 符合性审查。

2.1 依据采购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

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未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下一步评审，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

2.2 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2.2.1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质证明不全的；

2.2.2 未提交或未按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2.3 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对采购文件中所要求必须提交的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提供不完善的或提供不一致的；

2.2.4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评标委员会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评标委员会无法辨认的，或修改处未按照规定签名盖章的；

2.2.5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交货、完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2.6 投标文件载明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2.7 投标人低于成本价竞标的或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2.2.8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2.9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经确认提供虚假参数或虚假资料应标者；

2.2.10 其它在采购文件中已明确为无效标的。

2.2.11 电子投标系统中显示同一个 IP/网络账户上传投标文件的。

3. 本项目投标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人递交两套（含两套）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套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 采购文件技术规格要求中，各标段关于设备的技术描述及参数要求，仅是提供投标人在选择和配置设备时的质量和档次水平上的参考，如与某个产品的技术规格或指标相同，不具限制性；评标时，以功能、性能为主，达到和高于采购文件技术规格的设备同样接受。

六、详细评审方法及原则

1. 评审专家进行综合打分评审，评审细则如下：

1. 价格部分（0-30分）

计算方法：通过初步评审且未超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30分，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的，每高1%，在基准价上减1分，每低1%，在基准价上减0.5分最低得20分（不足1%按1%计算）。

2. 商务部分（15分）

2.1 投标人所投产品（同型号）2020年、2021年、2022年以来的销售业绩并提供一份及以上销售合同；未提供合同不得分，提供1份合同得0.5分，最高得2分。

2.2 售后服务（0-7分）

2.2.1 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0-2分）

免费保修期低于三年不得分；免费保修期为四年得1.5分；免费保修期为五年及以上得2分。

2.2.2 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0-2分）

2.2.3 专机专用耗材报价：（0-2分）

2.2.4 保修期满后的售后服务承诺：（0-1分）

2.3 认证（0-2分）

认证仅限于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一项认证得 0.4 分，满分 2 分。根据投标人文件中所附认证文件进行打分。

2.4 品牌知名度及信誉度（0-2分）

2.5 在满足采购文件需求设备标准配置要求的基础上另优惠承诺（0-1分）

2.6 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0-1分）

3. 技术部分（0-55分）

3.1 评审专家根据技术分册要求的技术条款及投标文件中《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响应的条款进行打分评审，所有条款均符合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与要求，得**基本分 50 分**；

3.2 招标参数中带“★”技术参数为特别重要技术参数，低于技术要求的（负偏离），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50 分的基础上扣除 5 分，扣完为止；

3.3 招标参数中带“*”技术参数为重要技术参数，低于技术要求的（负偏离），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50 分的基础上扣除 3 分，扣完为止；

3.4 招标参数中不带“★”“*”符号为一般性技术参数，评审专家根据相应内容的细微偏差情况在基本分的基础上进行减分，细微偏差低于技术要求的（负偏离），一项负偏离即在基本分 50 分的基础上扣除 1 分，扣完为止；

3.5 任何一项正偏离即在基本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

3.5.1 投标人必须提供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条款的产品注册检验报告，且对提供产品注册检验报告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2 投标人也可提供其他技术支持文件，如技术白皮书或所投产品型号彩页等相关证明文件，

并根据招标参数在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上做出醒目标注。

3.5.3 若未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中》标注“符合或正偏离”条款的相关证明文件，经专家评定后，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评审。

3.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正偏离”，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正偏离”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若属虚假填报则属于欺骗行为，直接作废标处理）。

3.5.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若属虚假填报则属于欺骗行为，直接作废标处理）。

3.5.6 若以上文件同一技术参数出现不一致时，按下述证明文件的顺序依次作为评审标准。（注册检验报告为主、技术白皮书为次、最后为产品彩页）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授予

一、中标通知书

1. 本次采购设备的中标结果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进行公布，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2. 结果公示期间，如对中标结果质疑，经核实后，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因供应商腐败和欺诈行为而造成的质疑按照腐败和欺诈行为处理。

3. 公示期满后，中标人接通知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供需合同，《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在履行合同前如果发现中标单位有将中标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给其他单位（包括下属的分厂、“挂靠”单位、三产企业等）情况以及类似违规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该单位中标资格，并保留索赔权利。

二、签订合同

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或按招标人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招标人最后商定和签署合同。如中标人不按时签订合同、拒签合同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违约责任。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2. 中标人不得转包中标项目。

3. 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应及时向招标服务管理机构提交合同备案；

5.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必须要求中标产品的制造商签订质保合同；

6.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上述规定执行，采购人可向招标服务管理机构出具书面证明材料（需加盖采购人公章），经核实后取消该中标结果。

7. 如果采购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供应商可向招标服务管理机构出具书面证明材料（需加盖供应商公章），经核实后，招标服务管理机构理按规定要求其终止违规行为。

8. 产品使用过程中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三、质量保证金

具体事宜由供货方、甲方双方进行约定。

第十章 合同（格式）及通用合同条款

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采购项目 销售合同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甲方：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协商，双方自愿签订如下合同：

1. 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单价、数量明细表：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数量（套）	总价（万）
总价（大小写）	元整（¥ 元）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详见投标文件；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执行国家、地方颁发的现行质量标准和行业标准；

上述价款包含货物的采购、包装运输、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设备安装、设备调试、设备调试检验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设备验收合格费用、设备所需电缆和配电柜的采购、铺设和安装、验收合格正式交付招标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及质量保证期服务，即目的地交货价；

2. 设备的交付期乙方在合同签订后___日（日历天）之内，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并承担设备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费用；

3. 设备交货、安装和验收

3.1 乙方需交货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交付使用；

3.2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经营企业许可证、税务登记证、销售代表授权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进口设备还需提供该设备的商检证、报关单；

3.3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为全新原厂原装正品，甲方可随时对该设备的生产情况进行督查监看，如果出现翻新或以次充好情况，甲方有权要求总货款的双倍赔付损失；

3.4 因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3.5 设备到货及验收：

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7 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需要强制检验的，乙方应按照规定办理强制检验的相关手续；

设备到货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与乙方共同签字验收；验收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所供设备与投标设备在型号、功能、参数等任一方面不符的，则验收不合格并不予付款，且设备不再退回乙方；

4. 付款方式

4.1 货到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三个月后甲方首付总价款的 90%（¥元），剩余 10%（¥元）作为质保金，质保金按质保年限分批次支付，质保期满如无质量问题无息付清全部余款。

4.2 甲方付款时乙方应提供合规的税务发票；

5. 伴随服务

5.1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这些文件应随同设备一起发运至甲方；

5.2 乙方还应免费提供下列服务或产品：

①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②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③乙方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在项目现场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或指导，其他相关培训内容参照乙方投标文件；

④设备交付使用后，乙方定期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维护；

⑤质保期内，单次维修时间超过 3 天的，每超 1 天按该设备 1 天的营业额扣除质保金；单次维修时间超过 10 天的，每超 1 天按该设备 1 天营业额的 2 倍扣除质保金；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开机率 98%以上，每低 1%，质保期延长一个月，开机率低于 90%，每低 1%，质保期延长两个月；供应商在国内设置配件仓库，保证产品、配件长期供应，保证机器设备所需专用耗材长年供应，保证常用配件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6.2 乙方提供免费保修期__个月；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承诺的保修服务对甲方所发生的费用（更换零部件费、卖方人工费和差旅费等）由乙方承担；保修期内，乙方工程师应在接到甲方报修 2 小时做出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乙方工程师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每拖延 1 小时扣除质保金的 1%（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算）；

6.3 在保修期间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机器；

7. 索赔条款

7.1 如经有关部门检验确认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7.1.1 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偿还甲方，并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7.1.2 调换有瑕疵的货物，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并负责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一切直接损失；

7.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设备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

8. 违约责任

8.1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数量、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在7日内进行补足或调换，超期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

8.2 乙方逾期交货或提供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5%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7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3 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由甲方从合同余款中直接扣除，不足的，乙方仍应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8.4条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8.4 除本合同8.1、8.2、8.3条约定外，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承诺，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8.5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引起诉讼，应赔偿甲方因诉讼而产生的各种费用（包括律师费、交通费、住宿费等）；

8.6 根据《反商业贿赂法》，如果乙方在此项目中有向甲方相关人员行贿的，将扣除保证金，并列入黑名单；

9. 争端的解决方法

双方如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首先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10. 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1、招标文件及其答疑、补充、修改；2、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4、投标人在评标答疑时的书面澄清或说明；5、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自双方签约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安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 方：

税 号：

税 号：

电 话：

电 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 月 日

代表签字:

日期: 2022年 月 日

第十一章 提供的格式文件：附件及附表

附件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投标承诺函

附件 4：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5：产品授权书（此授权须供应商提供本项目专项授权）

附件 6：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国产产品）

附件 7：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进口产品）

附件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9：供应商承诺书

附件 10：近两年来投标产品（同型号）的销售业绩表

附件 11：历史销售合同提供原件

附件 12-A：投标报价表

附件 13：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

附件 14：专机专用耗材报价

附件 15：商务条款承诺函

附件 16：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 17：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 18：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

附件 19：优惠承诺及报价

附件 20：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国产产品）

附件 21：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进口产品）

附件 22：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及投标产品配置清单报价表

附件 23：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或彩页

附件 24：要求供应商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或资信证明，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附件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电子标）

投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名称： （填写医院名称）

供 应 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在审阅了贵单位“ (填写项目名称) ”的采购文件后，经研究采购文件中投标须知、合同条款、资质要求及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 (填写项目名称) 的招投标工作，我方郑重声明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内容，按要求制作投标书参与投标。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时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按时送货、安装、调试。为了确保合同的履行，我方将按照招标代理机构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我方同意本投标书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日期起 90 天内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根据招标采购须知的规定，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资料是真实的，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会为达成此项目同采购人进行任何不正当联系。不在整个招投标过程中有任何违规行为。中标后按时签订、执行合同；严格遵守投标承诺。在特殊情况下，为维护所有供应商的权益，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期。在正式合同准备好和签字前，本投标书及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标书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 编：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供 应 商（公 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 字）：

法人代表（签 字）：

出 具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以投标承诺函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的相关承诺事项)

致：(招标人名称)、中岐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在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单位承诺：

-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本项目投标；
- 二、在招标采购活动中提供真实、准确、有效、合法的材料，不提供虚假材料；
- 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文件；
-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或恶意串通。
- 五、如我单位中标，除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我单位承诺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六、遵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 七、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时缴纳中标服务费。
- 八、违背上述承诺事项的，我单位无条件接受以下责任追究：

(一) 法定责任：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采购人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 违约责任：

- 1、已中标的，中标（成交）无效；
- 2、支付采购人违约标的预算金额 2%的违约金；
- 3、中标后未缴中标服务费的，作为违约及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在履行承诺前，代理机构将视我单位为失信企业、不予办理其后相关业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产品授权书

制造商：

公司名称：（填写公司全称）

公司地址（注册地址）：

公司电话：

供应商：

公司名称：（填写公司全称）

公司地址（注册地址）：

公司电话：

致：采购单位

_____（授权人）在此授权_____（被授权人）参加（项目名称）
采购公告中的标段，设备名称为（设备名称）招投标工作，并代表我方递交投标书并进行后续
合同招标和签署合同。

我们在此保证为被授权人就此次招标而提供的投标产品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授权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国产产品）

致：采购人

作为制造（所投设备名称）的企业，我单位同意上述产品参与“（项目名称）”的招投标工作。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的产品在采购项目中，一旦中标并依法签订购销合同后，我单位保证：上述产品的生产标准达到产品执行标准和投标文件响应程度，投标有效期及合同签订有效期内，保证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响应要求及采购合同等具体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并调试安装合格保证正常运行。如有违反，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我单位保证出具的产品质量及货源保证书真实，合法，并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本保证书有效期限为：投标有效期内。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货、质量及安装调试保证书（进口产品）

致：采购人

作为制造(所投设备名称)的企业(国外制造商名称)的中国国内一级代理商，我单位同意上述产品参与“(项目名称)”的招投标工作。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的产品在采购项目中，一旦中标并依法签订购销合同后，我单位保证：上述产品的制造标准达到产品执行标准和投标文件响应程度，投标有效期及合同签订有效期内，保证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响应要求及采购合同等具体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并调试安装合格保证正常运行。如有违反，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本保证书有效期限为：投标有效期内。

注：本保证书中“代理商”指进口产品的国内一级代理商（国内无一级代理商的，区域代理商视为一级代理商）。

一级代理商名称(盖章)：

一级代理商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安阳市纪委

在参与____（项目名称）____活动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利益；

2、不会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3、不会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4、不会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不与采购人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义务；

5、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监督机构、管理机构、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我方若出现上述行为和本招标文件中限定的相关情形，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承 诺 书

在审阅了招标采购文件后，我方决定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一部分的投标报价表确定的产品及价格参与投标。我方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报价和其它资质证明文件的真实、有效、合法，愿承担因投标报价或投标文件存在缺陷而蒙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愿赔偿招标代理机构因上述报价和资质证明文件的瑕疵所蒙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如果我方产品中标，本公司承诺如下：

- 1、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按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交纳中标服务费，如果逾期未领取成交通知书或交纳中标服务费，则视为我方自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愿意接受招标方对我公司的处罚。
- 2、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日期与采购单位签订购销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完成产品配送服务。如果逾期未签订合同，则视为我方自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愿意接受招标方对我公司的处罚。
- 3、投标文件、彩页、评标过程中的质疑、承诺、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中标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一部分，同时具有法律效力。
- 4、所有文件的解释，以有利于采购人的利益为先。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近两年来投标产品的销售业绩表

近两年来投标产品的销售业绩表

标段：

设备名称：

销售 年份	客户名称	规格型号	运行状况	客户联系电话

（注：1、时间为近两年以来；2、同型号）

备注：若无近两年来投标产品销售业绩，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且无需提供合同，评审时将按照未提供合同进行打分。

投标产品（同一型号）近两年以来销售合同（扫描件）、（不得对所附合同进行涂抹或修改）并提供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附件 12-A：投标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请配中文）	
规格型号（请配中文）	
制造商	
数量 （台/套/批）	
质量层次 （原装进口/国产）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小写： 大写：
采购文件若要求分项报价的项目，请在此处进行分项报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1、述投标总报价投标总报价为中标设备价、包装运输、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设备安装、设备调试、设备调试检验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设备验收合格等费用之和；并包含投标文件中响应采购文件《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中投标规格性能的响应条款（招标技术参数中明确注明是选配件的参数及配置除外）。

2、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用逗号隔开；（例：1,000,000.00 元）

3、响应采购文件限制投标一个品牌一个型号的产品，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附件 13：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

(此文件必须由制造商提供)

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报价表

设备名称：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产地及制造商
保修期满后易损部件、配件在以上 单价基础上优惠 (%)					

备注：

- 1、供应商应对上述内容进行如实填报，不得有虚报或者瞒报现象，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保修期满后若无易损部件、配件、报价则在此表格“名称”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 2、单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用逗号隔开；（例：1,000.00 元）
- 3、填写内容应包括：1）保修期满后主要的设备易损部件、配件。
- 4、此报价做为综合评审参考依据。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经手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附件 14：专机专用耗材报价

（此文件必须由制造商提供）

专机专用耗材报价

设备名称：

耗材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产地及制造商

备注：

- 1、供应商应对上述内容进行如实填报，不得有虚报或者瞒报现象，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若无专机专用耗材，则在此表格“耗材名称”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 2、单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用逗号隔开；（例：1,000.00 元）
- 3、专机专用耗材是指使用的该耗材是其他制造商生产的耗材无法替代的。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经手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商务条款承诺函

标段：

设备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1、提供技术操作培训和维修培训，要求达到用户满意；	
2、质量保证期（免费保修期）1 年及以上，质保期结束后，对设备提供终生维修服务，只收取配件成本，不收服务费；	
3、维修响应：4 小时内电话解决，24 小时到达维修现场；	
4、提供技术服务联系人，并提供维修电话；	
5、符合技术参数要求；	
6、除报价文件之外，对本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予以确认。	
备注：	

说明：

- 1、该表中“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内容，如供应商同意接受，可在“供应商承诺”处填写“同意”字样；如本条款与技术响应条款有冲突时，以对采购人有利条款为准。
- 2、备注一栏中由供应商对商务条款内容进行补充，如无补充请填写“无”的字样；
- 3、承诺附件证明材料可附该表后边（格式无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附件 16：售后服务免费保修期承诺书

（此文件必须由制造商提供）

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标段：

设备名称：

承诺免费保修期	_____年
承诺免费保修期内 售后服务内容	

备注：1. 此证明文件须制造商提供

2. 在承诺免费保修期限处，填写免费保修期限（至少 1 年及以上）

3. 若无承诺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内容，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4. 若中标产品的免费保修期大于 36 个月时，中标人、制造商、采购人三方须共同签订《质保合同》，在签订三方合同后，采购人方可将质量保证金退还中标人。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经手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承诺

标段：

设备名称：

<p>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 承诺内容</p>	
---------------------------	--

备注：若无保修期满后售后服务承诺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

标段：

设备名称：

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	
-----------	--

备注：若无安排采购人培训计划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优惠承诺及报价

标段：

设备名称：

序号	除满足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的基础上（投标文件中《免费保修期限及售后服务承诺书》中的内容外），另承诺的优惠条件及内容。	价值

- 备注：1、若无优惠承诺则在此表格空白处填写“无”字样。
- 2、表格不够供应商可自行添加。
- 3、优惠承诺及其价值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不得有虚报或者瞒报现象，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附件 20：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国产产品）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国产产品）

致：采购人

作为制造（所投设备名称）的企业，我单位同意上述产品参与“（项目名称）”的招投标工作。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保证：在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中投标规格性能中所填写的响应情况（偏离情况）均为合法、真实、有效的，并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本保证书有效期限为：投标有效期内。

制造商名称(盖章)：

制造商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1：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进口产品）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承诺书（进口产品）

致：采购人

作为制造(所投设备名称)的企业(国外制造商名称)的中国国内一级代理商，我单位同意上述产品参与“(项目名称)”的招投标工作。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保证：在本项目的投标文件《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中投标规格性能中所填写的响应情况（偏离情况）均为合法、真实、有效的，并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本保证书有效期限为：投标有效期内。

注：本保证书中“代理商”指进口产品的国内一级代理商（国内无一级代理商的，区域代理商视为一级代理商）。

制造商名称（国内一级代理商）（盖章）：

一级代理商经办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

标段：

设备名称：

序号	招标规格性能	投标规格性能	偏离说明	备注

说明：

- 1、表中“招标规格性能”一栏需严格按技术分册要求技术参数的顺序及内容逐项填写，不得私自修改技术参数。
- 2、表中“投标规格性能”一栏供应商须根据“招标规格性能”要求的技术参数填写所投产品此条款的实际规格性能，需逐项如实填写。
- 3、表中“偏离说明”一栏中供应商对所投产品的“招标规格性能”与“投标规格性能”进行对比后填写偏离说明。（如：无偏离请填写“符合”的字样；正偏离请填写“正偏离”字样并对正偏离进行具体说明；负偏离请填写“负偏离”字样并对负偏离进行具体说明。
- 4、表中“备注”一栏中供应商根据“偏离说明”中填写“符合、正偏离及负偏离”而明确填写此条款响应的出处。如：**供应商对某一条技术参数在“偏离说明”中填写的是“符合”时，须在“备注”一栏中填写“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或彩页）第 页第 条（或第 行）。”**如未填写，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认定此项参数是否满足招标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为此项参数不符合招标要求进行扣分或作无效标处理。
- 5、表中“投标产品配置清单报价表”中详细写明所投产品的硬件及软件配置、数量等，如有其它补充可在表格中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报价表

(技术参数中未要求配置清单的标段不用提交此表)

名称	品牌	型号或规格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供应商代表（签字）：

出具日期：

附件 23：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彩页等）

提供响应采购文件参数条款的注册检验报告，并对响应技术参数部分做出明显标注
（除国产一类医疗器械外）

提供响应采购文件参数条款的技术白皮书或彩页等相关文件，并对响应技术参数部分做出明显标注

附件 24：要求供应商提供近一年出具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满一年的，须出具当年的验资报告或资信证明，以出具的时间为准）。

第十二章 配置清单及技术参数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技术参数

1 X 线高频高压发生器

- *1.1 高压发生器功率: $\geq 80\text{KW}$
- 1.2 管电压可调范围 40—150KV
- 1.3 支持自动曝光控制 (AEC)
- 1.4 最大管电流 $\geq 1000\text{mA}$

2 X 线球管

- 2.1 球管支架安装方式: 悬吊式
- 2.2 阳极热容量: $\geq 350\text{KHU}$
- 2.3 阳极散热率: $\geq 75\text{KHU/分}$
- 2.4 球管小焦点尺寸 $\leq 0.6\text{mm}$
- 2.5 球管大焦点尺寸 $\leq 1.3\text{mm}$
- 2.6 球管焦点最大功率 $\geq 93\text{KW}$
- 2.7 球管水平轴旋转角度 ≥ -135 度/+180 度
- 2.8 球管垂直轴旋转角度 ≥ -135 度/+180 度
- 2.9 球管垂直移动范围 ≥ 160 厘米
- 2.10 有自动准直器
- 2.11 球管上具有近台操作液晶屏, 液晶屏可根据球管旋转自动调整显示方式
- 2.12 近台操作液晶屏可实时显示并调节 KV、mAs 值
- 2.13 近台操作液晶屏可实时显示 SID、球管的角度
- 2.14 近台操作液晶屏 $\geq 12\text{inch}$
- 2.15 近台操作液晶屏可以选择患者
- *2.16 球管悬吊支架可以根据系统的预设位置实现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准直器自动切换到所需尺寸

3 数字平板探测器

- *3.1 两块平板均为无线平板, 可移动应用, 可互换使用, 满足离床摄影需求
- 3.2 成像介质: 数字化平板探测器 (Flat Panel Detector), 非 CCD 结构
- 3.3 探测器结构: 碘化铯/非晶硅整板结构, 非拼接平板
- 3.4 平板探测器与 DR 生产厂商为同一品牌
- *3.5 平板探测器的像素尺寸 $\leq 100 \mu\text{m}$
- *3.6 图像分辨率 $\geq 5.0 \text{lp/mm}$
- 3.7 平板探测器规格: $\geq 17" \times 17"$
- 3.8 平板探测器的采集矩阵 $\geq 4200 \times 4200$
- 3.9 平板探测器的图像输出灰阶度 $\geq 16\text{bit}$
- *3.10 平板探测器的量子捕获效率 (DQE) $\geq 75\% @0 \text{LP/mm}$

4 立式胸片架

- 4.1 胸片架安装方式: 落地式
- 4.2 探测器纵向移动范围: $\geq 150\text{cm}$
- 4.3 胸片架中心点距地面最小距离: $\leq 28.5\text{cm}$
- 4.4 有电离室自动曝光

- 4.5 滤线栅密度: ≥ 70 线/cm
- 4.6 平板探测器电动倾斜, 角度变化范围: +90 度~-20 度
- 4.7 平板探测器可垂直电动运动
- 4.8 平板探测器可同时进行垂直及倾斜的电动运动
- 4.9 X 线球管与平板探测器具有纵向及倾斜角度自动跟踪功能
- 4.10 胸片架顶端具备曝光状态指示灯带
- *4.11 具备红外遥控器, 遥控实现胸片架电动升降及平板电动倾斜
- 5 电动升降数字摄影床
- 5.1 摄影床: 固定式安装, 电动升降
- 5.2 床体升降范围 ≥ 30 cm
- 5.3 有电离室自动曝光
- 5.4 有床体运动控制
- 5.5 摄影床上滤线栅密度: ≥ 70 线/cm
- 5.6 摄影床上滤线栅比: $\geq 12:1$
- 5.7 床面运动: 八方向浮动
- 5.8 床体最低高度 ≤ 59 cm
- 5.9 最大承重 ≥ 350 kg
- 5.10 检查床床面规格 ≥ 80 cm \times 230cm
- 5.11 床面材料: 碳纤维
- 5.12 床面滤过 ≤ 0.8 mm Al equiv @ 100 kVp
- 5.13 检查床面纵向移动范围 ≥ 110 cm
- 5.14 检查床面横向移动范围 ≥ 20 cm
- 5.15 具备锁止开关
- 5.16 具备急停开关
- 5.17 摄影床踏板双击解锁安全设计, 避免误操作
- 5.18 摄影床可以和球管 SID 跟踪
- 5.19 摄影床平板探测器可以和球管纵向跟踪
- 5.20 摄影床平板探测器可以和球管旋转/打角度跟踪
- 6 图像采集工作站
- 6.1 采集操作台显示器: ≥ 23 英寸, 显示矩阵为 1920 \times 1000
- 6.2 CPU 单个核心主频: ≥ 3.5 GHz
- 6.3 CPU 核心数量: ≥ 4 核
- 6.4 硬盘存储: ≥ 1 TB
- 6.5 图像存储数量: ≥ 17000 幅图像
- 6.6 内存容量: ≥ 32 GB
- *6.7 曝光至图像预览时间: ≤ 2 秒
- 6.8 曝光至最终图像显示时间: ≤ 6 秒
- 6.9 网络通讯标准: 支持多项 DICOM 服务类别, 如存储、打印、传输、接收、工作列表等
- 7 操作系统
- 7.1 操作系统为 Linux 系统
- 8 图像后处理功能
- 8.1 具有局部放大观察功能
- 8.2 具有图像曝光条件和剂量显示
- 8.3 具有病人资料显示
- 8.4 具有边缘增强功能
- 8.5 具有窗宽/窗位调节功能

- 8.6 具有动态范围调节功能
- 8.7 具有图像反转功能
- 8.8 具有漫游功能
- 9 高级临床应用功能
- 9.1 多频滤过图像处理
- 9.2 智能窗宽窗位调节
- 9.3 带有主机自动识别登记工作站传来的所有病人登记信息功能
- 9.4 胸部及腹部双能成像功能包：按下一次曝光按钮，系统能够自动进行连续 2 次不同能量的采集，得到 3 幅图像——标准图像、骨骼图像及软组织图像。
- 9.5 计算机视觉辅助摆位曝光系统
 - 9.5.1 系统可自动提示平板探测器边缘位置
 - 9.5.2 系统可自动提示 AEC 位置
 - 9.5.3 系统可以自动探测患者体厚，并推荐合理的曝光条件
 - 9.5.4 患者影像可以实时显示在工作站屏幕上，供技师摆位参考
- 9.6 立位智能全景一体化自动无缝扇形拼接成像。根据需成像区域不同，系统自动计算需采集图像数量，按下曝光按钮后系统自动进行曝光采集，并全自动形成长下肢或长脊柱图像。
 - 9.6.1 自动拼接功能可以完全在 DR 采集工作站上全自动的完成，无需额外的图像处理工作站
 - 9.6.2 立位拼接范围 $\geq 150\text{cm}$
 - 9.6.3 采集时间 $\leq 12\text{s}$
- 10 骨龄 AI 辅助检测系统
 - 10.1 系统硬件及客户端软件配置
 - 10.1.1 系统服务器：提供 DICOM3.0 连接功能，支持与 PACS 集成。
 - 10.1.2 CPU 处理器配置: Intel(R) Core (TM) i5-12500 CPU @ 3.0GHz 6 核 12 线程
 - 10.1.3 内存：16G 内存
 - 10.1.4 存储硬盘：1T
 - 10.1.5 网卡：千兆网卡
 - 10.1.6 电源：260W 主机电源
 - 10.2 系统基本配置
 - 10.2.1 系统软件具备良好稳定的架构设计，支持各终端用户实时访问需求。
 - 10.2.2 系统为全中文应用界面。
 - 10.2.3 支持 24 小时远程系统维护。
 - 10.2.4 系统为 Linux>Ubuntu 16.04
 - 10.3 DR 骨龄 AI 辅助检测系统技术参数
 - 10.3.1 客户端智能控件：提供 1 个本地化客户端口
 - 10.3.2 云端 AI：支持通过 VPN、SSL/TLS 等远程接口方式对系统进行访问及应用（开放及使用权限归医院所有）
- 9.6.1 自动拼接功能可以完全在 DR 采集工作站上全自动的完成，无需额外的图像处理工作站
- 9.6.2 立位拼接范围 $\geq 150\text{cm}$
- 9.6.3 采集时间 $\leq 12\text{s}$
- 10 骨龄 AI 辅助检测系统
 - 10.1 系统硬件及客户端软件配置
 - 10.1.1 系统服务器：提供 DICOM3.0 连接功能，支持与 PACS 集成。
 - 10.1.2 CPU 处理器配置: Intel(R) Core (TM) i5-12500 CPU @ 3.0GHz 6 核 12 线程
 - 10.1.3 内存：16G 内存
 - 10.1.4 存储硬盘：1T
 - 10.1.5 网卡：千兆网卡

10.1.6 电源：260W 主机电源

10.2 系统基本配置

10.2.1 系统软件具备良好稳定的架构设计，支持各终端用户实时访问需求。

10.2.2 系统为全中文应用界面。

10.2.3 支持 24 小时远程系统维护。

10.2.4 系统为 Linux>Ubuntu 16.04

10.3 DR 骨龄 AI 辅助检测系统技术参数

10.3.1 客户端智能控件：提供 1 个本地化客户端口

10.3.2 云端 AI：支持通过 VPN、SSL/TLS 等远程接口方式对系统进行访问及应用（开放及使用权限归医院所有）

10.3.3 影像接收

10.3.3.1 服务器支持接收从影像设备推送的影像

10.3.3.2 服务器支持接收从 PACS 系统推送的影像

10.3.4 检查影像：检查检索，检查列表

10.3.5 支持手工上传影像：包括单例或批量上传符合标准的 DICOM 影像数据，并自动进行智能分析

10.3.6 界面基础工具

10.3.6.1 标记：支持系统自动识别标记图像中腕骨、掌骨、指骨影像，并提相关测量及统计。

10.3.6.2 调窗：支持调整窗宽窗位，且支持 5 种以上窗宽窗位调整

10.3.6.3 虚拟分子成像：支持一键式虚拟分子成像视图

10.3.6.4 移动：支持整体移动目标窗口内影像

10.3.6.5 缩放：支持对影像进行等比例缩放调整

10.3.6.6 放大镜：支持一键触发，对局部影像进行放大操作，支持放大镜大小及倍数任意调整。具备对内靶区域进行等分辨率影像放大功能

10.3.6.7 探照灯：对比度增强显示，对视图中靶区域腺体结构进行对比度增强显示，并可自定义调节

10.3.6.8 测距：支持手动拉取线段进行测量并且支持手动调整线段测量点

10.3.6.9 翻转：支持对影像进行水平/竖直翻转

10.3.6.10 反片：支持对影像进行黑白反相成像操作

10.3.6.11 隐藏标记：支持隐藏在影像上的标记框，方便医生浏览初始影像

10.3.6.12 收藏：具备收藏病例功能，默认分类为教、学、研、疑

10.3.6.13 竖屏布局：横/竖屏切换

10.3.6.14 四角信息展示项编辑：支持根据需要自主选择图像 4 个角区域的注释文本展示项，包含：患者姓名、检查时间，曝光条件等至少 15 种注释文本

10.3.6.15 全屏：切换全屏模式

10.3.6.16 个人资料：支持手动添加或修改患者个人资料

10.3.7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 DR 影像骨龄分析

10.3.7.1 支持对受检者单/双侧手掌影像进行骨龄分析，包含上述提到的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 DR 影像骨龄分析功能

10.3.7.2 各骨化中心标记：系统可智能识别各骨化中心并进行标记，支持自定义修改标记情况。

10.3.7.3 各骨化中心评分：系统可自动依据各骨龄标准，标记对应的各骨评分，支持自定义修改标记评分。

10.3.7.4 支持 TW3 骨龄判读标准：自动给出基于 TW3 标准的 TW3-RUS 骨龄和 TW3-Carpal 骨龄两个骨龄判读结果，支持自定义编辑修改重置判读结果，并进行计算并保存。

10.3.7.5 支持中华 05 骨龄判读标准：自动给出基于中华 05 标准的 RUS-CHN 骨龄和 Carpal 骨龄判读结果，支持自定义编辑修改重置判读结果，并进行计算并保存。

10.3.7.6 医生可手动对骨化中心或骨龄进行修改与保存。

- 10.3.8 智能生长发育评估功能
 - 10.3.8.1 支持对受检者单/双侧手掌影像进行智能生长发育评估，包含上述提到的智能生长发育评估功能
 - 10.3.8.2 骨龄正常、异常情况评估（骨龄身高、骨龄体重评价生长图表对比）
 - 10.3.8.3 身高预测：可自动给出基于 TW3 法、中华 05 法、遗传法的身高预测结果
- 10.3.9 影像所见：系统自动生成针对尺骨、桡骨、腕部骨化中心、豌豆骨、籽骨影像所见提示。
- 10.3.1 影像意见：系统自动生成当前受检者的骨龄诊断意见。
- 10.3.11 提供骨龄评估报告（支持中华 05 及 TW3 双标准），包含适用年龄范围、影像可见（含各骨化中心评分）及影像意见，支持直接打印输出及一键复制 PACS 报告终端输出。
- *10.3.12 提供生长发育评估报告（支持中华 05 及 TW3 双标准），包含当前身高评价（含身高百分位曲线）、遗传因素评价（含遗传身高与成年身高对比图）、骨龄评价、预测成年身高和体重体型，支持直接打印输出及一键复制 PACS 报告终端输出。
- 11 胸片多病种辅助诊断 AI 系统
 - 11.1 系统硬件及客户端软件配置
 - 11.1.1 系统服务器：提供 DICOM3.0 连接功能，支持与 PACS 集成。
 - 11.1.2 CPU 处理器配置: Intel(R) Core (TM) i5-12500 CPU @ 3.0GHz 6 核 12 线程
 - 11.1.3 内存≥16G
 - 11.1.4 存储硬盘≥1T
 - 11.1.5 具备千兆网卡
 - 11.1.6 电源≥260W
 - 11.2 系统基本配置
 - 11.2.1 系统软件具备良好稳定的架构设计，支持各终端用户实时访问需求。
 - 11.2.2 系统为全中文应用界面。
 - 11.2.3 支持 24 小时远程系统维护。
 - 11.2.4 系统为 Linux>Ubuntu 16.04
 - 11.3 胸部 DR 多病种 AI 系统技术参数
 - 11.3.1 客户端智能控件：提供 1 个本地化客户端口
 - 11.3.2 云端 AI：支持通过 VPN、SSL/TLS 等远程接口方式对系统进行访问及应用（开放及使用权限归医院所有）
 - 11.3.3 影像接收：服务器支持接收从影像设备推送的影像；也支持接收从 PACS 系统推送的影像
 - 11.3.4 检查影像：检查检索，检查列表
 - 11.3.5 支持手工上传影像：包括单例或批量上传符合标准的 DICOM 影像数据，并自动进行智能分析
 - 11.3.6 界面基础工具
 - 11.3.6.1 调窗：调整窗宽窗位
 - 11.3.6.2 虚拟分子成像：支持一键式虚拟分子成像视图
 - 11.3.6.3 移动：整体移动目标窗口内影像
 - 11.3.6.4 缩放：对影像进行等比例缩放调整
 - 11.3.6.5 放大镜：支持一键触发，对局部影像进行放大操作，支持放大镜大小及倍数任意调整。具备对内靶区域进行等分辨率影像放大功能
 - 11.3.6.6 探照灯：对比度增强显示，对视图中靶区域腺体结构进行对比度增强显示，并可自定义调节
 - 11.3.6.7 测距：支持手动拉取线段进行测量并且支持手动调整线段测量点
 - 11.3.6.8 翻转：对影像进行水平/竖直翻转
 - 11.3.6.9 重置：恢复影像初始状态
 - 11.3.6.10 反片：对影像进行黑白反相成像操作
 - 11.3.6.11 布局：自定义调整视图布局，最多可呈现 16 张图像

- 11.3.6.12 隐藏标记:隐藏在影像上的标记框，方便医生阅览初始影像
- 11.3.6.13 隐藏异物在影像上的标记框，方便医生阅览影像
- 11.3.6.14 收藏：具备收藏病例功能，默认分类为教、学、研、疑
- 11.3.6.15 竖屏布局：横/竖屏切换
- 11.3.6.16 四角信息展示项编辑：支持根据需要自主选择图像 4 个角区域的注释文本展示项，包含：患者姓名、检查时间，曝光条件等至少 15 种注释文本
- 11.3.6.17 全屏：切换全屏模式
- 11.3.6.18 标注、测量：系统自动识别标记影像中的病灶，并提相关测量及统计。
- 11.3.6.19 删除：删除目标标记
- 11.3.7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胸部 DR 影像分析
 - 11.3.7.1 心影测量与分析
 - 11.3.7.2 结节及肿块检测、标记与分析
 - 11.3.7.3 气胸检测、标记与分析
 - 11.3.7.4 胸腔积液检测、标记与分析
 - 11.3.7.5 骨折检测、标记与分析
 - 11.3.7.6 肺炎检测、标记及分析
 - 11.3.7.7 肺结核检测、标记与分析
- 11.3.8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高级应用功能
 - 11.3.8.1 PICC 置管评估：智能检测与标记中心静脉置管走行与末端位置
 - 11.3.8.2 异物检测：智能检测与提示影像中胸部组织外异物
- 11.3.9 影像所见：系统自动生成针对已发现病灶的标准化影像所见提示
- 11.3.10 影像意见：系统自动生成针对已发现病灶的标准化影像意见提示
- 11.3.11 报告：一键生成结构化报告，报告支持自定义编辑及定制化。
- 11.3.12 影像传送日志：记录影像传输状态。